

<<庄子雪>>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庄子雪>>

13位ISBN编号：9787561784334

10位ISBN编号：7561784333

出版时间：2011-3

出版时间：华东师大

作者：陆树芝

页数：4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庄子雪>>

### 内容概要

清代学者陆树芝的《庄子雪》是重要的《庄子》注释，影响很大。此次整理，据《中华续道藏》影印嘉庆文选楼刊本为底本，刻本印制不清处参考千顷堂石印本，为其第一次点校出版

<<庄子雪>>

书籍目录

- 陳序
- 尹序
- 自序
- 《史記·莊子列傳》
- 蘇東坡《莊子祠堂記》
- 讀莊子雜說
- 南華經內篇第七
  - 逍遙遊第一
  - 齊物論第二
  - 養生主第三
  - 人間世第四
  - 德充符第五
  - 大宗師第六
  - 應帝王第七
- 南華經外篇十五
  - 駢拇第一
  - 馬蹄第二
  - 肤篋第三
  - 在宥第四
  - 天地第五
  - 天道第六
  - 天運第七
  - 刻意第八
  - 繕性第九
  - 秋水第十
  - 至樂第十一
  - 達生第十二
- .....
- 南華經雜篇十一

## &lt;&lt;庄子雪&gt;&gt;

## 章节摘录

大宗师第六大宗师，犹言大道法也。  
仁义礼乐，皆道也。  
窃仁义之糟魄，亦未始非一道也。  
而已落于形器，或坠于一偏，则道非大宗，法非上乘矣。  
必游于混茫之一气，人于不死不生，乃是道之大宗。  
其法则以止于不知，而形骸死生一切都忘，方是上乘。  
由此而观，则坚白、同异之说，与诸家方术之宗，小之又小，不足为师明矣。  
通篇大旨如此。  
而其文变化精微，解者多误。  
今皆为分明之，庶几一线穿成，不至迷闷。

知天之所为，知人之所为者，至矣。  
人堂滔万物本乎天而或谓品汇群分，天皆物物而为之，则未知天之所为矣。  
人皆言性分有所当为，而或以纷纭驰逐，自敝其精神，则未知人之所为矣。  
故欲得大道法者，但能知天之所为，与人之所为，则为之至矣。  
二句悬空喝起，下文乃分承天、人之所为而各指其实。  
知天之所为者，天而生也。  
承上言。

天之所为，非真有所作为也。  
知之者，知天之所以为天，本浑然太极。  
当太极未判之初，而生生之变化无穷，自统备于其中。  
非于未生之前已费炉锤，亦非于既生之后别有陶铸也。  
知人之所为者，以其知之所知，以养其知之所不知。  
终其天年而不中道夭者，是知之盛也。  
人之所为，亦非别有作为也。  
人心之灵，莫不有知，而人道在知止其所不知。  
若果知止于所不知而养之，使有知归于无知，且并不自知其无知，是以有知养其所不知也。  
由是此心浑然太极，参万岁而成纯，更无夭折遏塞于中道者。  
是则知之极盛，而与小知大相悬绝者也。  
以上七句乃全篇总旨。

所知，即心也。  
养所不知，即心忘也。  
谓心有知而养之，使忘其知也。  
虽然，有患。  
夫知有所待而后当，其所待者特未定也。  
庸谁知吾所谓天之非人乎？  
所谓人之非天乎？  
前所言者虽为知之盛，然既已有知，必待摄其知于所不知，而后为得其当，乃不误用其知。  
当其有待之顷，则其知之误不误尚未定也，又安知吾所谓天之所为者，必不落于人为？  
所谓人之所为者，必非即天之所为乎？  
盖天之所为若非天而生，则不可谓非人矣，人之所为若养其所不知，则不可谓非天矣，是惟真人能真知之。  
日一有真人而后有真知。  
真人不以人杂天，而以人合天，则所知为得其真而不误矣。  
何谓真人？  
古之真人，不逆寡，不雄成，寡，贫约也。

<<庄子雪>>

成，盛大也。

不逆，顺而受之也。

不雄，谦而承之也。

即穷通不计之意。

不谟同「谟」士。

士，托仁义而立异，为名高者也。

不谋士，不以绳墨自矫，图成高士之名也。

旧注改「士」为「事」，不必。

若然者，过而弗悔，当而不自得也。

得失不计也。

若然者，登高不栗，入水不濡，入火不热。

危苦不能动其心。

知之能登假于道也若此。

以上皆有得于大道法，故能若此，而皆由知之真以登格于道也。

欲知大道，当观法于真人矣。

.....

<<庄子雪>>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